

兰州工商学院

兰工商校发〔2024〕103号

签发人：完颜辰树

兰州工商学院关于组织参加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给“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三位一体”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工作，把创新教育贯穿教育活动全过程，加强拔尖创新人才自主培养，培育新质生产力发展新动能，为教育强国建设支撑引领中国式现代化作出更大贡献。同时也为进一步推进我校创新创业教育广泛深入开展，在全校范围内营造浓厚双创氛围，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创，以赛促研，深度激发师生创新创业热情，切实提高学生创新意识、创业精神和创新创业能力，以创新引领创业、以创业带动就业，同时为我校参加甘肃省分赛和国赛遴选优秀项目，学校决定举办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原中国国际“互联网

+”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现将大赛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我敢闯，我会创

二、参赛对象

1. 全校学生均可参加；

2. 学生组建团队时，鼓励学科交叉融合，可跨校、跨院系、跨学科、跨专业、跨年级联合组队申报，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3. 为方便大赛期间沟通联系，在校参赛项目负责人不得为大四学生。

三、报名方式认定类别

以学生负责人所在学院为归属，在辅导员老师处登记，由各学院竞赛负责人汇总学院报名信息并填写汇总表（附件2）于6月12日前统一交至大创中心。待省赛组委会下发通知后，各参赛团队根据通知内容须进行官网报名操作，届时将另行通知。

根据《兰州工商学院学科竞赛与创新创业竞赛管理办法》规定，大赛认定类别如下：

校赛:C 省赛:A2 国赛:A1

四、赛程安排

1. 参赛报名（5月15日—6月7日）。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网址：<https://cy.ncss.cn>）进行报名，在“资料下载”板块可下载学生操作手册指导报名参赛。通过微信公众账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国际大学

生创新大赛”）进行赛事咨询。评审规则将于近期公布，请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查看具体内容。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2024年5月15日。

2. 初审阶段（6月12日—6月15日）。此阶段学校将组织专家评委对上报的参赛项目进行初审，根据评委评分选拔项目参加校赛。入选校赛的项目根据评审意见完善作品，积极备赛。

3. 校赛阶段（6月中下旬）。此阶段各项目团队要以PPT路演形式阐述项目，评委根据团队表现综合评分，评选出校赛等级奖项。具体时间待甘肃省发文后通知。

4. 上报阶段（6月下旬）。此阶段优秀项目团队需根据校赛评审意见进一步完善作品，学校将邀请专家对优秀作品进行打磨，以此提高各团队参赛竞争力，并择优选拔项目推荐参加甘肃省分赛。

五、赛道分类及要求

大赛主体赛事包含高教主赛道（含国际参赛项目）、“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萌芽赛道和产业命题赛道（根据后续大赛择机启动）。我校只参加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和产业命题赛道。

（一）高教主赛道

1. 参赛项目类型

（1）新工科类项目：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虚拟现实、智能制造、网络空间安全、机器人工程、工业自动化、新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工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項目；

（2）新医科类项目：现代医疗技术、智能医疗设备、新药研发、健康康养、食药保健、智能医学、生物技术、生物材料等

领域，符合新医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3) 新农科类项目：现代种业、智慧农业、智能农机装备、农业大数据、食品营养、休闲农业、森林康养、生态修复、农业碳汇等领域，符合新农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4) 新文科类项目：文化教育、数字经济、金融科技、财经、法务、融媒体、翻译、旅游休闲、动漫、文创设计与开发、电子商务、物流、体育、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社会工作、家政服务、养老服务等领域，符合新文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5) “人工智能+”项目：聚焦于人工智能深度融合经济社会各领域发展、赋能千行百业智能化转型升级，符合“人工智能+”发展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参赛项目团队应认真了解和把握新质生产力的内涵及要求，结合以上分类及项目实际，合理选择参赛项目类别，根据“四新”“人工智能+”建设内涵和产业发展方向选择相应类型。

2. 参赛组别及要求

组别	参赛对象	项目要求	工商注册
创意组	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及成员均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	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

创业组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本专科学生（即2019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起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	参赛项目须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在大赛通知下发之前注册）
-----	---	---	--------------------------------

（二）“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1. 参赛项目要求

（1）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应符合大赛参赛项目要求，同时在推进农业农村、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持续性。

（2）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3）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学生（即2019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国家开放大学学生（仅限学历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起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2. 参赛组别及要求

组别	参赛对象	项目要求	工商注册
公益组	1.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应符合大赛参赛项目要求，同时在推进农业农村、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持续性。	参赛项目不以营利为目标，积极弘扬公益精神，在公益服务领域具有较好的创意、产品或服务模式的创业计划和实践。	参赛申报主体为独立的公益项目或社会组织，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益机构（或社会组织）的项目均可参赛。
创意组	2. 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参赛项目基于专业和学科背景或相关资源，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推动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	参赛项目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创业组	3.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学生（即2019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国家开放大学学生（仅限学历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参赛项目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推动共同富裕。	参赛项目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项目负责人须为法定代表人。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

六、参赛项目要求

1. 参赛项目能够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各领域现实需求，充分体现高校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方面取得的成果，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制造业、农业、卫

生、能源、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产业转型升级，促进数字技术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文化传播等深度融合。

2. 参赛项目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真实、健康、合法。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如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违背大赛精神的行为，一经发现即刻取消参赛资格、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3. 参赛项目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报名参赛，根据参赛团队负责人的学籍或学历确定参赛团队所代表的参赛学校，且代表的参赛学校具有唯一性。参赛团队须在报名系统中将项目所涉及的材料按时如实填写提交。已获本大赛往届总决赛各赛道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本届大赛。

4. 参赛项目的科技成果、知识产权、财务状况、运营、荣誉奖项等方面应真实有效，参赛团队对以上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七、项目上报数量及要求

1. 各学院组织学生参加相应赛道比赛项目数原则上不低于全院学生人数 35% 的比例，其中，“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要求不低于 10% 的比例组织学生参赛。如学院共有学生 1000 人，根据要求参赛项目总数不得少于 35 项，在 35 项中，参加“红旅”赛道的项目不得少于 10 项。各学院项目上报数量将于初审完成后与晋级校赛项目一同公示。

2. 请各学院将参赛项目计划书（1 份）和项目汇总表（附件 2 中“项目信息汇总表”）纸质版于 6 月 12 日前报送至大学生创新实践中心办公室（4-213），并发送电子版汇总表及电子版

项目计划书压缩包至邮箱 lzgsxydc@163.com，项目计划书须以学院+项目名称+项目负责人命名。

3. 项目计划书格式、封面要求等具体事项见附件 1。

4. 若参赛项目前期已参加过“挑战杯”、“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三创赛”等比赛，本次参赛须对原项目做进一步改良和完善，同时须保持项目指导老师前后的一致性，不得擅自更改，如确有特殊原因需变动，要提交书面材料，经审核同意后方可变更。

八、奖项设置及参赛奖励

1. 根据校赛成绩评出学校本届大赛的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若干名，并由学校颁发获奖证书。获得校赛一等奖项目指导教师为优秀指导教师。

2. 校赛及省赛获奖后按学校创新创业学分认定标准予以相应学分认证，并在申请学校创新创业奖学金时优先考虑。

九、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学院要成立以主管领导牵头、专业教师和辅导员老师共同组成的院级组委会，负责本学院大赛的组织领导、宣传动员、评审选拔等工作。要充分细化本学院实施方案，考虑将动员、指导情况纳入考核，强化督导落实，以大赛为契机，勉励学生在创新创业中坚定理想信念、锤炼意志品质，要着力增强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最大限度激发学生的潜能潜质。

（二）广泛宣传，深入发动。各学院要充分利用各类宣传平台，全方位、多层次、有重点地做好大赛的宣传工作，鼓励师生观看大学生创新创业题材电影《当我们海阔天空》，确保参赛师

生充分了解“双创”，让“互联网+”大赛在学生中产生更为广泛、深远的影响，为大赛组织发动和有序开展打好基础；同时各学院要广泛宣传往届大赛中涌现的典型事迹和典型人物，引导和激励更多师生积极投身到创新创业实践中来。

（三）深度指导，精益求精。各学院要督促指导教师对项目进行深度指导，杜绝挂名指导。指导教师要吃透文件精神，切实履行指导职责，加强过程管理，帮助参赛团队精心打磨参赛作品，尤其重点帮助参赛团队规范和完善项目计划书，提高项目竞争力。各学院竞赛负责人要督促学生按时报名，提交项目计划书，保证大赛各阶段工作有序推进。

（四）联系校友，积极推荐。各学院要积极联系毕业5年内（即2019年之后的毕业生）的创业校友，推荐参加高教主赛道中的初创组、成长组比赛，为在校生树立创业典型，引导学生学习创业校友吃苦耐劳的坚毅精神，将“双创”精神转化为推动个人学习成长的不竭动力。

请完成报名的参赛团队加入校赛QQ交流群（705507261），以便后期通知相关事宜。

十、联系方式

大学生创新实践中心 祁 琛 15117177276

大学生创新实践中心 孙滢镁 18009401315

附件：1. 项目计划书封面及格式要求

2. 兰州工商学院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项目信息汇总表



抄 送：董事会领导，学校领导。

存档（二）

兰州工商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4年5月21日印发

（共印4份）